

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发改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年，我局结合发改职能职责主动公开各类信息15条。主动公开信息聚焦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执法普法、价格管理、粮食安全等重点领域。并及时主动向社会发布了部门预决算。

（二）依申请公开

为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申诉权、诉讼权，我局坚持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信息公开工作。2023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执行信息“三审三校”审核制度，做好信息保密审

查工作，持续抓好信息报送、审核、推送等环节的把控，全力防范错敏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严格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后台系统，安排专人及时有序发布各类信息，并加强对各版块信息更新管理。我局无微信公众号及微博官方号。

（五）监督保障

定期对各类栏目进行日常更新维护，严格信息审核、发布等工作流程。2023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也没发生违反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主要存在的问题：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充分，信息公开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高。二是政务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有待提高。三是我局重点工作任务执行落实情况信息偏少，质量尚需进一步提升。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机制，规范流程。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不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和服务水平，严格履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二是强化学习，提高效能。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教育力度，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内容，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及其业务素质和水平。三是注重长效机制建设。以扩投资、扩内需、促改革、保民生为重点，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区发展和改革局严格落实《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各项内容，不断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公开、做好政策精准推送，按时将要点进展落实情况向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报送。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